柳州市养老服务促进中心

2021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柳州市养老服务促进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柳州市养老服务促进中心2021年单位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柳州市养老服务促进中心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三、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五、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柳州市养老服务促进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柳州市养老服务促进中心主要职能为在市民政局的领导下，承担市级养老服务协调指导工作，统筹区域养老资源，负责有关老年人服务基础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工作；组织全市养老服务从业人员的业务培训；推进全市养老服务信息化建设，管理智慧养老信息平台；引入社会养老服务组织，指导社会力量发展养老服务；建立全市养老服务标准化体系，指导全市养老服务机构的规范化建设，负责养老机构的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估；建设老年照护统一需求评估体系，负责受理和开展辖区内老年人需求评估；完善养老服务行业监管体系，配合做好养老服务行业的相关检查、考核工作；开展养老服务政策的宣传、研究等工作，大力推进我市养老服务业快速发展。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柳州市养老服务促进中心于2019年10月14日获批成立，系市民政局管理的正科级公益一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8名，设主任1名，副主任1名。2021年实际在编7人，比2020年新增2人。

**第二部分：柳州市养老服务促进中心2021年单位决算报表**

此部分另附表格，详见附件：柳州市养老服务促进中心 2021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柳州市养老服务促进中心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本单位2021年度总收入112.4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10.94万元, 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110.53万元，增长5879.26%。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0.94万元，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109.21万元，增长6312.72%，主要原因是：单位2020年新成立，2021年开始做预算，因此较2020年增长幅度较大。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4.事业收入0万元。

5.经营收入0万元。

6.其他收入0万元。

7.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

8.上年结转和结余1.47万元，为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1.47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于2020年成立，2020年没有上年结转结余，2020年增人增资未发放完毕，形成结余。

（二）本单位2021年度总支出112.4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12.41万元, 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112.41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4.33万元，主要用于：

 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0.93万元；

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10.78万元;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6.48万元;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0.7万元;

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75.43万元。

较上年增长104.33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于2020年新成立，2020年没有支出数据，2021年开始有支出数据。

2.卫生健康支出3.21万元 ，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3.21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于2020年新成立，2020年没有支出数据，2021年开始有支出数据。

3.住房保障支出4.86万元 ：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4.86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于2020年新成立，2020年没有支出数据，2021年开始有支出数据。

4.结余分配0万元。

5.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二、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2.41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112.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0.69万元，项目支出21.72万元。

本单位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01.20万元，支出决算为112.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04%。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70.3万元，支出决算为10.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54%。主要原因是：原申请的柳州市养老服务促进中心办公楼装修改造项目费用因办公地址变动不再装修改造，节省了装修改造费用。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10.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3.9%。主要原因是：养老服务宣传月及养老护理员技能大赛产生的费用大部分已从市局经费调整列支，还有部分视频宣传费因尚未验收，未能及时支付。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1万元，支出决算为6.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41.58%。主要原因是：2020年11月至2021年2月新进6名在编人员，2021年5月追加了人员经费。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5万元，支出决算为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0%。主要原因是：2020年11月至2021年2月新进6名在编人员，2021年5月追加了人员经费。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年初预算为8.14万元，支出决算为75.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6.66%。主要原因是：2020年11月至2021年2月新进6名在编人员，2021年5月追加了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0.5万元，支出决算为3.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42%。主要原因是：2020年11月至2021年2月新进6名在编人员，2021年5月追加了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0.76万元，支出决算为4.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39.47%。主要原因是2020年11月至2021年2月新进6名在编人员，2021年5月追加了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三、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0.68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工资福利支出84.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0%。主要原因是：2021年5月追加2020年11月至2021年2月新进6名在编人员人员经费，2021年12月追加2021年全年绩效。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6.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15.48%。2021年5月追加2020年11月至2021年2月新进6名在编人员公用经费。

四、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柳州市养老服务促进中心2021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五、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柳州市养老服务促进中心2021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0.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比上年增加0.04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年单位新成立，没有“三公”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4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原因是:2020年及2021年没有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柳州市养老服务促进中心机关、 0 个所属单位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共计0个，累计0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原因是2020年及2021年没有发生公务用车购置支出。购置了0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原因是2020年及2021年没有发生公务用车运行支出。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以及开展业务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2021年，柳州市养老服务促进中心机关、 0 个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全年运行费支出0万元，平均每辆0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比上年增加0.04万元，原因是2020年单位新成立，没有“三公”经费预算与支出。国内公务接待批次1次，3人1次，其中：接待广西社会福利服务中心赴柳调研接待1次，来访2人，陪同1人。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次，人次0次。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5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5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 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进行评价。共涉及资金112.41万元，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2.4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

2021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评价，分析了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年度政府采购预算资金执行情况、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并对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3项指标进行自查，综合评价结果为99.87分，评价等级为优。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柳州市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柳州市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柳州市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